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Sinoeter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882022641000017
报告名称: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21年度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2022第 6016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2月18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14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占先(110001710023), 李新(11000052248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附送	
1、资产负债表	4-5
2、利润表	6
3、现金流量表	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9-16
三、附件	
1、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中永恒审字（2022）第 6016 号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占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新



二〇二二年二月一十八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年企01表

编制单位：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附注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78,690.35	141,234.97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短期投资	4			
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6	25,000.00	35,000.00	二
预付帐款	7			
应收股利	8			
应收利息	9			
其他应收款	10	2,160.00	2,160.00	三
存货	11			
其中：原材料	12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			
待摊费用	14			
其他流动资产	15			
流动资产合计	16	105,850.35	178,394.97	
非流动资产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			
长期股权投资	20			
长期应收款	21			
长期股权投资	22			
股权分置流通权	23			
投资性房地产	24			
固定资产原价	25			
减：累计折旧	26			
固定资产净值	2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			
固定资产净额	29			
在建工程	30			
工程物资	31			
固定资产清理	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3			
油气资产	34			
无形资产	35			
其中：土地使用权	36			
开发支出	37			
商誉	38			
合并价差	39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40	23,100.00	23,100.00	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			
递延税款借项	42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43			
其中：特准储备物质	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23,100.00	23,100.00	
	46			
	47			
	48			
	49			
	50			
	51			
	52			
资产总计	53	128,950.35	201,494.97	

资 产 负 债 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会年企01表

编制单位: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附注
流动负债	54			
短期借款	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			
应付权证	57			
应付票据	58			
应付帐款	59			
预收帐款	60			
应付职工薪酬	61	66,718.37	84,080.24	五
其中: 应付工资	62	66,718.37	84,080.24	
应付福利费	63			
应交税费	64	614.85	2,152.19	六
其中: 应交税金	65	614.85	2,152.19	
应付利息	66			
应付股利 (应付利润)	67			
其他应付款	68	40,678.33	2,956.05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			
其他流动负债	70			
流动负债合计	71	108,011.55	89,188.48	
非流动负债	72			
长期借款	73			
应付债券	74			
长期应付款	75			
专项应付款	76			
预计负债	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			
递延税款贷项	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			
负债合计	83	108,011.55	89,188.4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84			
实收资本 (股本)	85	90,000.00	90,000.00	八
国家资本	86			
集体资本	87			
法人资本	88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89			
集体法人资本	90			
个人资本	91	90,000.00	90,000.00	
外商资本	92			
资本公积	93			
减: 库存股	94			
盈余公积	95			
一般风险准备	96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以“-”号填列)	97			
未分配利润(亏损用负号)	98	-69,061.20	22,306.49	九
其中: 现金股利	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			
少数股东权益	102			
所有者权益小计	103	20,938.80	112,306.49	
减: 未处理资产损失	1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	105	20,938.80	112,306.4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	128,950.35	201,494.97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年企02表

编制单位：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附注
一、营业收入	1	365,346.55	128,712.88	十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365,346.55	128,712.88	
其他业务收入	3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4	269,217.31	88,957.88	十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	269,217.31	88,957.88	
其他业务成本	6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7	42.96	56.82	十一
销售费用	8		0.00	
管理费用	9	187,681.06	15,102.06	十二
其中：业务招待费	10			
研究与开发费用	11			
财务费用	12	1,517.55	1,431.24	十三
其中：利息支出	13			
利息收入	14	-503.95	-18.76	
汇兑净损失（汇兑净收益以“-”号填列）	15			
资产减值损失	16			
其他	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93,112.33	23,164.88	
加：营业外收入	22	2,477.79	346.53	十四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24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25			
债务重组利得	26			
减：（一）营业外支出	27		46.34	十四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非货币性交易损失）	29			
债务重组损失	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	-90,634.54	23,465.07	
减：所得税费用	32	716.16	1,158.58	十五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	-91,350.70	22,306.49	
减：少数股东权益	35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			
六、每股收益：	37			
基本每股收益	38			
稀释每股收益	39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 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79,346.53	净利润	57	-91,350.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981.92	固定资产折旧	59	-
现金流入小计	9	382,328.45	无形资产摊销	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5,4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299,618.64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1,966.9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27,88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现金流出小计	20	444,873.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62,544.62	财务费用	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1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18,823.07
现金流入小计	29		其他	74	-1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62,544.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现金流入小计	44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78,690.35
现金流出小计	53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141,23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62,544.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62,544.6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									22,306.49	112,30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16.99	-16.99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									22,289.50	112,289.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1,350.70	-91,35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									-69,061.20	20,938.80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注外, 均以人民币表述)

一、企业基本情况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由自然人股东高建洲、王增利、李文红共同出资设立, 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取得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RQ6Y2X。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高建洲;

注册资本: 5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 年 06 月 05 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176 号-1 层-0102-B016;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评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单位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执行的会计准则

本单位目前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 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单位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记账, 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后、撤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作为坏账损失；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账款，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涉诉的应收账款，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逾期 3 年的应收账款，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逾期 3 年的应收账款，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物资；单位价值不足规定标准，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批量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管理。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原值、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3%—10%）确定其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类	10 年	9%或 9.5%
电子办公类	3-5 年	19%至 31.67%
运输工具	4 年	23.75%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九) 职工薪酬

本单位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单位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单位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 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发出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一)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单位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取应付税款法。

(十二) 税项

1、增值税：本单位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3%，本年度减按 1%税率执行，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2、城市维护建设税：企业按缴纳增值税税额的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3、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本单位按缴纳流转税额的 3%和 2%分别计缴教育费附加。

4、其他税项：按国家有关税项的具体规定计缴。

四、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单位金额：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0.00	1.00	0.00	0.00	1.00	0.00
其中：人民币	0.00	1.00	0.00	0.00	1.00	0.00
二、银行存款	141,234.97	1.00	141,234.97	78,690.35	1.00	78,690.35
其中：人民币	141,234.97	1.00	141,234.97	78,690.35	1.00	78,690.35
三、其他货币资金	0.00	1.00	0.00	0.00	1.00	0.00
合计	141,234.97	1.00	141,234.97	78,690.35	1.00	78,690.35

2、应收账款

账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000.00	100.00	25,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	100.00	25,000.00	100.00

应收账款主要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期末总额比例 (%)
廊坊科德智能仓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0.00	100.0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160.00	100.00
合计	2,160.00	100.00	2,16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主要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占期末总额比例 (%)
房租押金	2,100.00	97.22
电卡押金	50.00	2.32
门禁卡押金	10.00	0.46
合 计	2,160.00	100.00

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租金	23,100.00	25,200.00	25,200.00	23,100.00

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	40,080.24	269,217.31	257,579.18	51,718.37
社会保险费	0.00	26,078.92	26,078.92	0.00
奖金	44,000.00	0.00	29,000.00	15,000.00
合 计	84,080.24	295,296.23	312,658.10	66,718.37

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940.59	3,653.45	3,999.98	594.0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2	42.96	55.09	20.79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58.58	733.15	1,891.73	0.00
印花税	20.10	0.00	20.10	0.00
个人所得税	0.00	400.00	400.00	0.00
合 计	2,152.19	4,829.56	6,366.90	614.85

7、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956.05	100.00	40,678.33	100.00
合计	2,956.05	100.00	40,678.33	100.00

其他应付款期末主要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期末总额比例 (%)
社会保险	15,975.36	39.27
执业风险基金	24,702.97	60.73
合计	40,678.33	100.00

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高建洲	90,000.00	100.00	0.00	0.00	90,000.00	100.00
合计	90,000.00	100.00	0.00	0.00	90,000.00	100.00

9、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2,306.49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6.99
本年年初余额	22,289.50
本年净利润转入	-91,350.70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0.00
其他	0.00
本年年末余额	-69,061.20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	365,346.55	269,217.31
合 计	365,346.55	269,217.31

1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96
合 计	42.96

12、管理费用

业务类型	本期数
业务招待费	621.00
办公费	15,082.28
差旅费	1,356.69
社会保险	58,884.04
打车费	1,075.66
房屋租金	25,200.00
电话费	1,200.00
劳务费	15,000.00
会费	15,558.42
业务费	25,000.00
福利费	3,000.00
执业风险基金	24,702.97
审计费	1,000.00
合 计	187,681.06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503.95
银行手续费	2,021.50
合 计	1,517.55

14、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项 目	收入	支出
营业外	2,477.79	0.00
合 计	2,477.79	0.00

1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所得税费用	716.16
合 计	716.16

五、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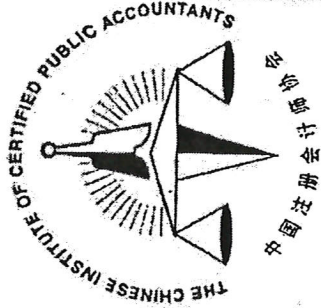
本单位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六、会计报表之批准

2021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单位管理层批准。

北京普瑞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02 月 18 日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刘占先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证书编号: 110001710023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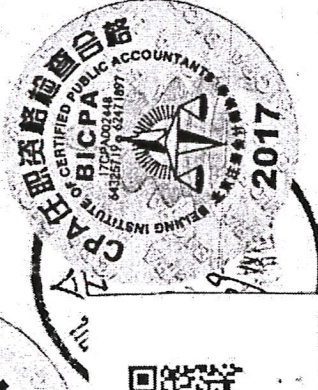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3年7月23日



姓名: 刘占先
 Full name: Liu Zhanxia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1-12-25
 Date of birth: 1971-12-25
 工作单位: 华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Huasheng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342221711225821
 Identity card No. 3422217112258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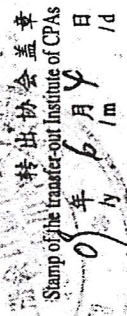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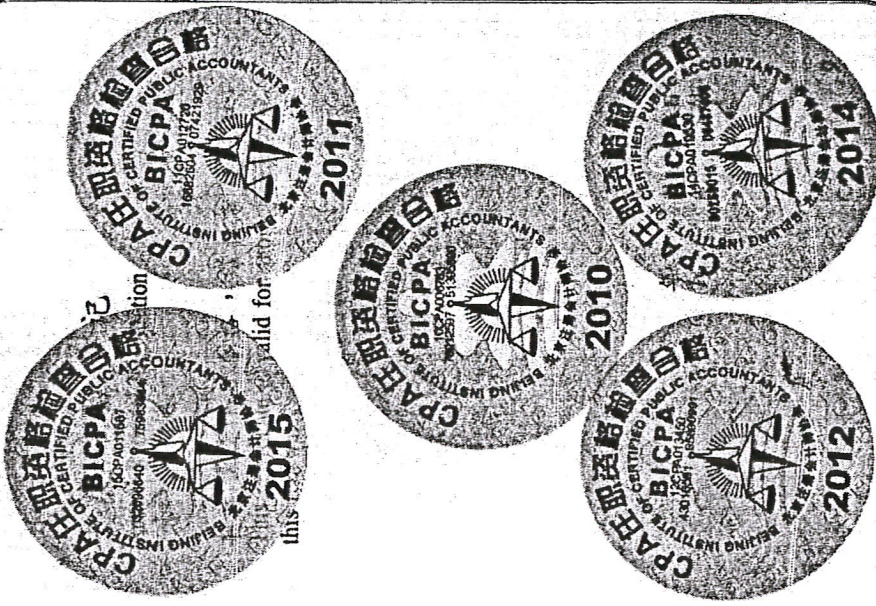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姓名: 刘占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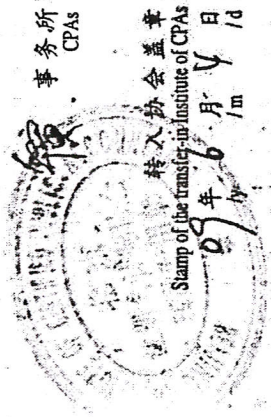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1710023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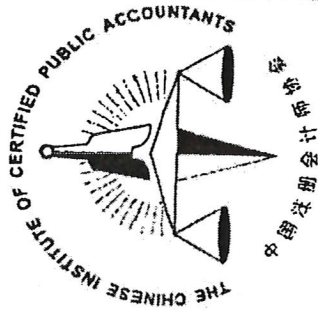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李新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证书编号:110000522481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06年1月5日



姓名:李新
 Full name: Li Xin
 性别: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1949-10-1
 Date of birth: 1949-10-1
 工作单位: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Beijing Zhongyongheng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110104194910010828
 Identity card No.: 1101041949100108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6日
 12月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6日
 12月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3年12月5日
 1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3年12月5日
 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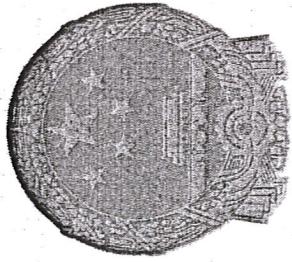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李新
 证书编号:110000522481

年 月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刘占先

主任会计师：刘占先

经营场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26号院4号楼807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8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2003]232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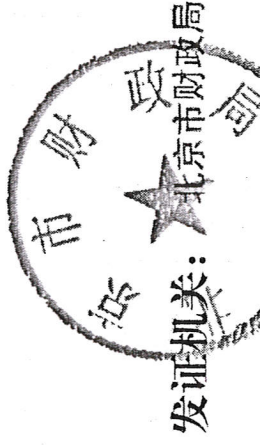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3年12月19日



证书序号：001208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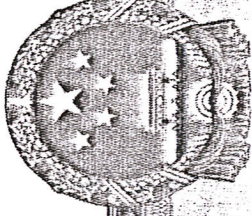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5770280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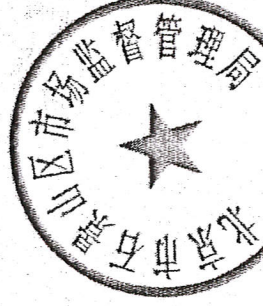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占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注册资本
(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
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施工预决
(结)算审计验证;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
务; 会计业务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
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29日
营业期限 2003年12月29日 至 2023年12月28日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26号院4号楼8层807



2019年11月29日

登记机关